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第二一編 第六冊

唐宋名家唱和彙編：
元白唱和集／劉白唱和集

江澄格 編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二一編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第6冊

唐宋名家唱和彙編——元白唱和集

唐宋名家唱和彙編——劉白唱和集

江澄格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唐宋名家唱和彙編——元白唱和集／唐宋名家唱和彙編——
劉白唱和集 江澄格 編 -- 初版 -- 新北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2015〔民104〕

目 26+234 面；19×26 公分；19×26 公分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二一編；第6冊)

ISBN 978-986-404-344-6 (精裝)

1. (唐)元稹 2. (唐)白居易 3. 唐詩 4. 詩評

011.08

104014541

ISBN- 978-986-404-344-6



9 789864 043446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二一編 第六冊

ISBN：978-986-404-344-6

唐宋名家唱和彙編——元白唱和集

唐宋名家唱和彙編——劉白唱和集

編 者 江澄格

主 編 潘美月 杜潔祥

總 編 輯 杜潔祥

副總編輯 楊嘉樂

編 輯 許郁翎

企劃出版 北京大學文化資源研究中心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社 長 高小娟

聯絡地址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七二號十三樓

電話：02-2923-1455 / 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hml810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5 年 9 月

全書字數 127591 字

定 價 二一編 16 冊 (精裝) 新台幣 30,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唐宋名家唱和彙編
——元白唱和集

江澄格 編

作者簡介

江澄格，一九三二年生於四川，一九四九年隨政府遷臺灣。曾畢業於中國文化學院暨韓國成均館大學文學碩士。歷任駐韓大使館參事處一等祕書、駐韓國代表部新聞組長。在台北老人社會大學及新北市崇光社區大學開課講授「古典文學的諧趣藝術」，現任四川大學客座教授，並在溫哥華嶺南長者學院講授「漢字的奇情妙趣」著有《奇文妙字說不完》、《歷史小說巨擘高陽》、《古詩的軼聞傳奇》、《高陽評傳》等書，先後曾應邀在台灣師範大學、上海復旦大學、同濟大學、天津南開大學、卑詩大學亞研圖書館發表演講。長時從事於漢字組織結構與排列組合的研究，從古籍文獻中證明漢字是全世界唯一僅有、獨一無二、使用人口最多、分布地域最廣、創作年代最久、現在仍通用、流行最古老的表義文字。對字型的發展作過深入細密的爬梳，由幹而枝的索求，有推廣實用的發現，也有獨特的創見，主張「沿形識音衍義」。可以說是循新的蹊徑，發展中文漢字教育的新方向。

提 要

在古典藝文之中，唐詩之所以「一枝獨秀」，乃是由於自唐高祖李淵登基以來，勵行一連串的政治革新。除「租調庸」等法之外，另在朝廷甄優選才授職任官的政策方面，作了大幅度的調整，有了不同於前的改變，就是將過去漢代例行的「九品中正」但憑「薦舉」授職任官的陳例，改變成為「擇其所長」，而用「科舉」。這一改革非但創建了符合公平正義的精神與適應朝政所需的科目，據以評鑑出真才實學的人才，再授官任職，明訂了一個客觀的標準。

更重要的是為官府選吏任官訂立下一個必須共同遵守的規約，並且為讀書人開拓出一條出路，給知識份子指示出一個未來的方向：「學而優則仕」。同時也為後世豎立了一個人生的指標，讓學子、文士、社群有了一個共同的目標，一致的觀點。「萬般皆下品，唯有讀書高」。

元稹與白居易出生於不同的年代。白生於唐代宗大曆七年歲在壬子（西元 772）正月廿日。元生於大曆十四年歲在己未（西元 779）。先後成名於不同的時代。元稹十五歲貞元九年明經及第，白居易貞元十六年進士及第，卻同官於一個外敵環視，而又內爭不已的朝代。貞元十八年歲次壬午吏部侍郎鄭珣瑜主試書判拔萃科，元稹、白居易、崔玄亮等人均及第。元白訂交約始於此。社會一般文士相交往還非獨看重於「禮尚往來」回贈返饋物資語言方面的禮俗，尤重不時主動發起賀節慶壽、祝婚問安、遷官晉爵的文字慶賀。文字信息的互通，彼此之間的書信往還，暢達了兩者多地的相思，也舒暢了多人牽掛的情懷。

唱和的詩歌，是深情呼喚所得到的回響，是痛苦呻吟所獲致的心靈撫慰，是詩人心中的內心世界，騷人墨客的夢囈耳語，其間料有不足為外人道的私密隱情，亦如元稹在〈夢遊春〉題序所言「不可使不知吾者知，知吾者亦不可使不知。樂天知吾也，吾不敢不使吾子知之。」

《唐宋名家唱和彙編》前言

以白居易、元微之、劉禹錫、歐陽修、梅堯臣、蘇軾、蘇轍爲例，長時以來，在一般社會大眾的觀念之中，常以爲劉漢、李唐兩代，是屬於武功顯赫，開疆拓土，統合化外民族，聲威遠揚，國勢強盛的時期，因而時常將前後兩個不同時代的朝廷，相提並論，所以時常是：言必堯舜聖明，語多漢唐盛世。尤其是漢唐兩個各有功業的王朝，常被掛在嘴上，流於筆下。前後兩個王朝，誠然是可以同時相提，但不宜率然予以並論，乃由於漢是繼秦之後，統一天下的朝廷，是以肅叛平亂爲重，以開疆拓土爲要的王朝，版圖廣被，前所未有。王業雖然已經大定，可是劉家的內鬥則繼之而起，甚至漢初三傑也未獲善終，東漢之後過渡到魏晉南北朝。及至隋恭帝義寧元年（617）唐高祖李淵接受代王楊侑的禪讓，而即帝位，建立了李唐王朝。初唐是一個修文偃武的年代，中唐以後是難得的盛世，也是詩文的全盛時期，皇帝以詩自娛教民，朝廷據詩選優取士，學子因詩而顯名，市井小民則醉於鄉歌農調，無處不有詩的氣息氛圍，亦如《石林避暑錄話》所載：「凡有井水飲處，即能歌柳（永）詞」。由此可見流行之廣，數量之多，作品之精與民間愛好之深。根據《全唐詩》的例言所載：全書共計收錄唐代詩人留存詩作，可稽其姓名者計兩千兩百餘人，共計收錄入載其詩作，多達四萬八千九百餘首。不過這一數字，僅只是一個概數，並不是羅列了全部的作者，也並非是包括了所有的作品，當然不是精確的統計，只是提供參考的數據而已，與實際的成果是有相當程度的差距，考其原因，可能是編輯者的疏失大意，也可能是能力所不及，但最主要的限制因素：則是爲情勢所不許，纂編彙整前聖先賢的作品遺墨，誠然有其必要，當然有其價值，也有其不容忽視的貢獻，同樣的，也有

許多無法避免的困難，和不少無從解決的難題，最主要的是所從事的是：在為作者做收尾善後的工作，是屬於間接性整理彙編於系統化的整頓所得的資料，除少數為原始的原作，大多數都是出自二手的轉載，難免不了有所誤差遺漏，這是集成、彙編，叢書的通病同瑕，若是由作者自己著手在當時就加彙輯整編，情況當然就完全兩樣了。或者是由作者的至親好友代勞，也會益臻完整少有疏漏，維持作品能保有相當程度的完整性，與一定水平的正確度，是一件難能可貴，也值得文化與學術界一致肯定的雅事，對於文化遺產古籍文獻的留傳保存，也是一種極富正面作用的貢獻，這種自發於個人，倡行於民間維護文化資產的工程，大致分為兩個不同的時段，區劃為前後兩個階層：是先期前段的蒐集訪求，編輯彙整，然後才是後續的庋藏保存與維護珍儲，沿線進行下來，纔能產生完整無誤的典籍。

當時的時代背景朝廷實況

中唐從開元之後，自天寶以來，應該算是一個文人崛起詩家輩出，曠世名著累見，文藝學術大行其道，文風普遍盛行的崇文尊儒的時期，但也是一段內宮闈宦侍，與藩鎮驕兵悍將相互勾結，非但暗中爭寵，亦且公然擁兵奪權，在王都京師居然喋血街頭，朝廷之上也是唇槍舌劍針鋒相對，更是不惜兵刀相見，內鬥激烈的動亂年代，為衛護民命延續國脈，有武藝在身而又能知兵用兵者，則揮旌出師率兵勤王，前如郭汾陽子儀，後有李少保愬，均立有安邦定國顯赫的武功而又富於文采，胸懷有卓識遠見，筆足以掃千軍萬馬，文可以泣鬼神的文士，也提筆上陣，予以文誅筆伐，一時風起雲湧，惟少有高聲的歡呼，但聞〈賣炭翁〉的哀怨，〈折臂翁〉的嘆息，與〈胡旋女〉的哭泣，以及〈縛戎人〉的嗚咽，是以血和淚滲和著沙場戰塵，荒野屍土所寫成的文字，若說是詩，那也是哭喪悼亡的哀號悲嗆，而非歌功頌德的歡唱，讀之令人淚下，聞之使人鼻酸，寫作者更是腸斷心碎，姑且不論別人是否重視，但這些寫繪蒼生痛苦，記述民族苦難的文字，總不能任其隨風消散，讓它日被蒸發，作者自己理當予以愛護珍惜，像是親手所種的樹所栽的花一樣，培養其長大開花，至於是否結果則是其次，白居易自纂其集的心歷路程，就是如此，而對於他一生影響最大，促使其後半生趨向於右文學佛，乃是武元衡宰相被刺殺於京師街頭，這一震驚朝廷上下，但未啓天聰的喋血事件。

武元衡：中唐河南緱氏（今河南偃師南）人，字伯蒼，建中四年進士及

第，德宗李適甚為賞識器重，視為難得的幹材循吏，曾經一歲予以三次遷升，不次拔擢，官至御史中丞。至憲宗元和二年，拜門下侍郎平章事，未幾，出放為劍南節度使，統軍鎮西羌，駐守益荊西川，威鎮西南邊疆。唐代節度使制度的設立，當初的構想，是在邊塞要地，選派方面大臣，授以靖邊禦外之責、用人徵租的軍政大權，以便馳應邊疆各要塞藩鎮，突發事件與突變災害發生之際不時之需，以便其能採取適事赴時的適當對應，作全權處理可獨斷專行，而不致延誤戎機，得以便利行事。所任藩鎮疆吏，多為朝中重臣與當地舊吏，位高權重，儼如賜地封土的諸侯。最早是以親王內戚任大使，但不就職赴任，僅受爵享祿，身在京師居於千里之外，其實是化外之「署」，遙而不控。遠帥邊將，循例由副使承命受任，執掾知節度事，嘗居署衙官府大堂正座，執朝授官印關防，掌兵馬調度虎符，獨當一面，遇事專決，與正使無統率管轄關係，並非部從隸屬，乃直接受皇帝與宰輔的節制與任免，所以例無正副之分，一般通稱之為節度使，應該是屬於「位極人臣」的高官顯吏。所以其間有些賢能之士，每有位高權重之自覺，惕勵於朝廷付託，蒼生所寄之重，而能盡忠職守捍衛疆土，以維護社稷宗廟。諸如從武舉出身，被任為左衛長史，繼又遷為朔方（今綏遠境內鄂爾多斯地區）節度使郭子儀，就是一個具有代表性的典型人物：當平盧節度使兼范陽節度使的安祿山，於天寶十四年歲在乙未（755）十一月初一，以「清君側，除國賊，誅楊國忠」為名，在范陽（今河北涿縣）舉兵二十萬公開叛唐，揮軍南下，叛軍勢如破竹、望風披靡，很快地攻下了東都，佔領了洛陽，自封「大燕皇帝」，並且乘勝直攻京師以東的大門潼關。

長安動蕩不安，危在旦夕，不得已唐玄宗命駕四川避亂，途中又發生了「馬嵬驛」兵變，被迫殺隨行極力主張討伐安祿山，位居右相的楊國忠，賜死引國忠入朝為官，近幸玄宗的寵妃楊玉環。幸賴郭子儀及時率兵勤王平亂，連連獲勝，步步進逼，遂釀成安慶緒殺父安祿山，史朝義屠父史思明逆倫血案。亂平後肅宗慰勞郭子儀時曾以：「大唐江山，實有賴卿得以再造」賜封為汾陽王。自此之後於肅宗在位七年，代宗執政十七年之間，各藩鎮暫且相安一時無事。但至德宗建中二年歲在辛酉夏六月，郭子儀以八十五歲高齡去世之後，就在次年發生了淮西節度使李希烈造反，建中四年，朱泚擁立叛唐，進軍京師長安城，次年興元元年，又有歷任寧、慶、晉、絳、慈、隰等州節度使的李懷光，也稱兵叛變。在郭子儀這位元老重臣謝世後的三年之間，

節度使叛變的事件，先後就曾經發生三起。

及待憲宗李純登基後，改年號爲元和歲在丙戌（806）。這年西川節度副使劉闢隨即興兵反叛朝廷，第二年也就是元和二年，鎮海節度使李錡也相繼叛變，雖然先後均相機適時予以敕平，但天下並未趨於太平，動亂如故，且有愈趨劇烈的傾向，大有延爲燎原不堪收拾之勢。元和四年成德節度使，兼恆、冀、深、趙等州觀察使的王承宗，竟居然公開抗命，拒不受詔，乃削去其官爵，並派左神策護軍中尉吐突承瓘爲諸道行營兵馬使，兼招討指揮使，領軍進討，但朝中諫官，均力言不宜以宮內中官宦吏爲統帥，遂改爲宣慰使，猶行招討之命，其間，白居易也曾經呈疏上奏，言其不宜，所呈奏狀略謂：

右，緣承瓘職名，自昨日來，臣與李絳等已頻論奏；又奉宣，令依前定者。臣實深知不可，豈敢順旨便休。伏望聖慈，更賜詳察。臣伏以國家故事：每有征伐，專委將帥，以責成功。近年已來，漸失舊制，始加中使，命爲都監。頃者韓全義討淮西之時，以賈良國爲都監；近日高崇文討劉闢之時，以劉貞亮爲都監；此皆權宜，且爲近例。然則興王者之師，徵天下之兵，自古及今，未有令中使專統領者。今神策軍既不置行營節度使，即承瓘便是制將；又充諸軍招討處置使，即承瓘便是都統。豈有制將、都統，而使中使兼之？臣恐四方聞之，必輕朝廷；四夷聞之，必笑中國；王承宗聞之，必增其氣。國史記之，後嗣何觀？陛下忍令後代相傳，云以中官爲制將、都統自陛下始？伏乞聖慮，以此思之。臣又兼恐劉濟、茂昭及希朝、從史，乃至諸道將校，皆恥受承瓘指麾。心既不齊，功何由立？此是資承宗之計，而挫諸將之勢也。伏乞聖慮，又以此思之。臣伏以陛下自春宮以來，則曾驅使承瓘，歲月既久，恩澤遂深。望陛下念其勤勞，貴之可也；陛下憐其忠赤，富之可也。至於軍國權柄，動關於治亂；朝廷制度，出自於祖宗；陛下寧忍徇下之情，而自隳法制；從人之欲，而自損聖明？何不思於一時之間，而取笑於萬代之後？今臣忘身命，瀝肝膽，爲陛下痛言者，非不知逆耳，非不知危身；但以螻蟻之命至輕，社稷之計至重。伏乞聖慮，又以此思之。陛下必不得已，事須用之，即望改爲都監，且徇舊例。雖威權尚重，而制度稍存。天下聞之，不甚驚聽。如蒙允許，伏望速宣

與中書，改爲諸軍都監。臣不勝憂迫懇切彷徨之至！

這是白居易所撰呈〈諫詔吐突承璀率師出討王承宗疏〉之中的諍言。

舉此可見，朝廷上下滿朝文武百官，對於藩鎮屢生兵變，節度使竟然揮戈指向中州帝闕的亂禍，不是沒有覺察到已然危及天子，禍延蒼生的嚴重性，而是提不出適切有效的處理方案，沒有具體可行的應變措施，尤其令人費解的是：面對動亂首當其衝，權勢地位直接受到挑戰的當事人唐憲宗李純，他不但完全無視於前曾發生在玄宗李隆基天寶十四年，藩鎮與內侍奪權鬥爭，因而激反邊疆守將，擁立造反揮軍京師直叩帝闕的前車之鑑，也不顧大唐社稷宗廟的安危存廢，與蒼生民命的存忘絕續，師心自用，固執成見，而將負有討逆平亂神聖使命的王師，與剿賊清寇的勁旅大軍的指揮權，竟然極其輕率地，詔授予未曾接受過任何正規軍事教習演練，也不曾參加任何戰役，參加過真刀真槍的戰鬥，毫無作戰經驗，只能是長年在內宮之中以服侍皇上日常起居，聽候皇上使喚爲務的閹官太監，則又何可望其率千騎萬卒，執長戟短劍勇往直前，身先士卒馳騁於疆場之上？或者是不惜冒九死一生，出入於箭矢如雨，血流成渠的戰陣之中，當然也不曾見過橫屍遍野，戰後疆場的實況景象。可是憲宗卻執意任命承璀，非他統軍率師不可，基於良心與忠忱，白居易不惜著冒危及身家之罪，逆拂龍鱗並且再三上疏呈表，前後爲時月餘，相繼上奏三狀，同言罷討恆州節度使王承宗之兵，由於言懇意誠情真義切，所以雖然不爲憲宗所接受，但也不被作爲逆上罪名之把柄，反而是極具確切精準地爲憲宗皇帝，預告了一個具有高度可靠性的預判，而又具有暗示作用的警訊。果不其然在時過十年之後；於元和十五年歲在庚子（820）元月，憲宗在毫無防備的狀況之下，被宮中閹官宦侍陳弘志所弑身亡。這又豈能說不是「養虎爲患」、「自作其孽」的結果，最終的下場，這並非是興災樂禍的咀咒，而是世人當引以爲殷鑑的龜戒。

其實這件震驚朝野上下，也是歷史上稀有罕見事件的釀成，乃是種因於七年之前，在元和八年歲在癸巳（813）時值前宰相李吉甫，這位曾久在州府牧民，深知地方疾苦；患在藩鎮，強取豪奪撿斂不休胡作非爲，蒼生痛苦無告，所以當其歸朝拜相之後，爲時僅不過歲餘，便更易調動了三十六個藩鎮，大力整頓邊防疆臣人事風紀，曾經在節度使之間刮起一陣旋風，也掀起了無從預測其後果的巨浪。無如整飭藩鎮史制開始進行不久，這位無畏於權勢，膽敢在「老虎嘴巴上拔鬍鬚」的勇士，便突然撒手過世了。憲宗一時真還難

以找到像李吉甫這樣勇往直前的後繼者，就在推手難覓，後繼無人的窘況之下，憲宗偶聞御史斐度評述劍南節度使武元衡的行事風格，確是與李吉甫約略相似，而有不少雷同之處，私下也認為他是李吉甫最適合的接班人，更何況他自京官外放地方政府牧民，也已長達五、六年之久，也是應該調回京師任職的時候了，同時這些年來在地方上的政績與風評都不錯，而為其他藩鎮所不及，特別是以民生為重，對朝廷更是赤膽忠心，尤足稱其為典範，堪許為憑式，於是即親下御詔召回，同時還下御詔頒發了〈除武元衡門下侍郎平章事制〉：

朕嗣守丕業，行將十年，實賴一二輔臣，與之共治。故外鎮方域，則仗以為將，有絳侯厚重之質，有邴吉寬大之風。自登台司，克厭人望。頃屬巴蜀，軍後人殘，權委節旄，俾往鎮撫。信及夷貊，恩加疲瘵：每因利以施惠，不易俗而修教。政無苟得，人用便安；惠茲一方，時乃之績。報政既久，屬望益深。宜歸左輔，以參大政。夫坦然公道，可以敘眾才；曠然虛懷，可以應群務。弼違救失，不以尤悔為慮；進善懲惡，不以親讎自嫌；用此輔君，足為名相。欽率是道，往復乃官。可門下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

隨同詔書，另附兩件禮物勛勉，賞賜名寶刀龍廐馬，武元衡在拜領謝恩之餘，寫下了一首五言排律：

途次近蜀驛蒙恩賜寶刀及飛龍廐馬使還奉寄李鄭二中書
草草事行役，遲遲出故關。碧幢遙隱霧，紅旆漸依山。
感激慚恩淚，星霜去國顏。捧刀金錫字，歸馬玉連環。
威鳳翔雙闕，征夫縱百蠻。應憐宣室召，溫樹不用攀。

在拜領召返京師及聖上恩賜寶刀御馬，這兩件不同於一般賞賜而別有他種更深一層涵義的御用珍物之後，武元衡的內心之中，深自體察得到此番返京之後責任的重大，是以皇上在其返京之前，有如此前所未見的隆恩厚賜，享有國柱皇戚都不曾蒙受過的渥遇，感懷之餘，返途之中，寫〈題嘉陵驛〉七言絕句一首：

悠悠風旆遠山川，山驛空濛雨似煙。
路半嘉陵頭已白，蜀門西更上青天。

這首詩的下聯最後兩句：前句「路半嘉陵頭已白」是他內心之中自覺韶華易逝青春不再的感慨，末了一句「蜀門西更上青天」，這是他對自己未來事業前

途的展望與期盼；能回到京師，側身帝闕，近親聖顏，何異平步青雲，直上青天，乃借以之寫述他滿懷的喜悅，但也不幸竟成爲送終陪葬的詩讖，果然命喪黃泉，身遭橫禍。

時值元和九年歲在甲午（814）夏間，位居宰輔執掌國柄有年，著有卓越政績，爲朝中國極重臣一致所推崇的李吉甫宰相，曾經撰有題爲〈夏夜北園即事寄門下武相公〉五言排律一首（輯載於〈唐詩拾遺〉卷之九）：

結構非華宇，登臨似古原，僻殊蕭相宅，蕪勝郡平園。
避暑依南廡，追涼在北軒，煙霞爾外靜，草露月中繁。
鵲繞驚還止，蟲吟思不喧，懷君欲有贈，宿昔貴忘言。

武元衡於元和八年秋間接詔奉召回京，在門下省任黃門侍郎，所以詩題有「寄門下武相公」，詩成寄贈武元衡之後，不久突然暴斃，還沒有來得及見到武元衡酬答應和之作，便與世長辭。李吉甫身後留下頗獲武元衡賞識，而爲裴度所推薦，卻受牛僧孺排擠，先後於太和七年、開成五年兩度爲相的兒子李德裕，和一時無法解釋，或許是永遠也找不出答案，有關死因的疑團。基於與李吉甫素有密切的往還，一向契合無間的友誼，與來詩倒數第二句「懷君欲有贈」有索取應和酬答的殷切期望，就不宜既不相應也不予理會的作「冷」處理，擱置一邊不聞不問，理當適時予以應和才是，可是當武元衡的唱和詩完稿之後，李吉甫卻突然謝世，因此急忙趕寫了一首酬唱弔念兩意兼而有之的五言排律，具有序言意味的詩題是：〈甲午歲相國李公有北園寄贈之作吟翫歷時累促酬答機務不暇未及報章今古遽分電波增感留墓劍於心許偶鄰笛而意傷寓哀冥冥以廣遺韻云〉：

機事勞西掖，幽懷寄北園。鶴巢深更靜，蟬噪斷猶喧。
仙醞百花馥，艷歌雙袖翻。碧雲詩變雅，皇澤葉流根。
未報雕龍贈，俄傷淚劍痕。佳城關白日，哀挽向青門。
禮命公台重，煙霜隴樹繁。天高不可問，空使輔星昏。

天人永隔的冥酬和哀思，愴呼哭應之外，在這首詩開頭的第一句，便點破了李吉甫相國心中所繫念牽掛的是西掖的兵亂，而寄語於北園的夏夜。但看西掖有何大事令相國繫心勞神繫思縈懷？詩中所言「西掖」是指淮河以西地區，包括申州（今河南信陽）、蔡州（今河南汝南）、光州（今河南潢川）等地，早在德宗李適建中年間淮西節度使李希烈反唐，其時曾爲庾準部將的吳少誠發兵，率部協力收變有功，德宗擢授少誠爲申、蔡、光等州彰義節度

使，曾與吳少陽相友善，以同宗兄弟相尊從，並且力保薦舉少陽為申州刺史，少誠之後少陽接掌兵權任節度使，然而時常抗命不受朝廷指揮，致朝中深感難以駕御，每有尾大不掉的故礙，德宗則主張微罪不舉小過不究予以寬容，甚至放任其縱兵殃民，擄掠防區鄰近城鎮，終於釀成享有朝廷封號，領受官爵俸祿，父子兩代為守疆重臣，位居藩鎮要職的淮西節度使，吳元濟竟然在父死之後，謊報父病，表奏其主兵代政，匿喪不報，為時長達十一個月之久，朝廷乃任李光顏為節度使，嚴綬為申、光、蔡諸州招撫使，督諸道兵馬，招討吳元濟，戰火將一觸即發，時為元和十年春間，前相李吉甫過世不久，武元衡受命接掌相印，為時尚不及百日，正處於權力交替新舊體系轉換，行政軍事指揮的空窗期，事態自然嚴重而不容忽視。前相既已奉旨決定發兵討伐，當然不可以半途而廢，就地偃旗息鼓，武元衡按照前任宰相所訂策略照案執行，誠不宜有所變動。在朝中一向以藩鎮武力自重的李師道，在殿上御前多方為吳元濟的不馴緩頰說項，並在暗中盡力阻止發兵進討，但以箭已在弦上，劍已出於鞘外，已是非發不可的臨界點，新任宰相武元衡的態度更為堅決，以「皇上已有御旨，聖命難違」，拒絕了李師道所提：「懲罰可以執行，征討則大可不必」勸朝廷罷兵息事的遊說勸告。李師道還扔下一句：「千萬不可因小衍，惹起一場大禍」明顯具有威脅意味的狠話，也是另外一種非正式，卻深富脅逼語氣的警告。

在說項不成，威脅無效的窘境下，李師道動了殺機，決意採取激烈手段，進行暗殺，除去這個堅決反對罷兵，一意主張進軍討伐，強硬派的主導者武元衡。念之所及，步亦踵至，於是便著手安排布置，馴至一場腥風血雨，狙擊奇襲在朝位居宰輔相職的國柱重臣，在王都帝京，於上朝赴闕途中，居然被害於通衢大道之上，逞兇暴徒竟然以行刑方式，取武元衡項上首級，奪頭顱而去，其犯行之大膽與旋暴手段之殘酷，確是莫此為甚，無有過之，而令人神共憤。對於這樣一件宰輔在上朝之時遇刺，血灑帝京王都，橫屍通衢街頭的謀殺凶案，其發生經過大略概況，宋代的鴻儒司馬光，在《資治通鑑》中，就有明確的記載，不失詳實的寫述，據此線索，或許能大致見其輪廓，略知其梗概；《資治通鑑》卷二百三十九載云：

上自李吉甫薨，悉以用兵事委諸武元衡。李師道所養客說李師道曰：「天子所以銳意誅蔡者，元衡贊之也，請密往刺之。元衡死，則他相不敢主其謀，爭勸天子罷兵矣。」師道以為然，即資給遣

之。……六月，癸卯，天未明，元衡入朝，出所居靖安坊東門；有賊自暗中突出射之，從者皆散走，賊執元衡馬行十餘步而殺之，取其顱骨而去。又入通化坊擊裴度，傷其首，墜溝中，度氈帽厚，得不死；……京城大駭，於是詔宰相出入，加金吾騎士張弦露刃以衛之……。

或請罷度官，以安恆、鄆之心，上怒曰：「若罷度官，是奸謀得成，朝廷無復綱紀。吾用度一人，足破二賊。」……乙丑，以度爲中書侍郎、同平章事。度上言：「淮西，心腹之疾，不得不除；且朝廷業已討之，兩河藩鎮跋扈者，將視此爲高下，不可中止。」上以爲然，悉以用兵事委度，討賊甚急。

就以上所述發生在帝都王闕的通衢大道上，當街屠殺相國的暴行喋血事件，來作更深一層的探索，不難看出：朝廷之中的權力鬥爭，儘管戎兵叛於邊城外邑，可是爭權奪利的刀光劍影，卻閃爍在皇帝的面前睫下，對邊城藩將飛揚跋扈目無王法的張狂妄爲，已經達到了熟可忍熟不可忍，令見者目不忍睹，聞者莫不髮指，人神共憤的沸點，可見朝廷中有權者不聞，有責者又不問，已緘默久矣，多抱明哲保身的觀望態度，自視袖手旁觀爲守分，持事不關己不勞心的冷漠立場，所以才使野火燎原燒到了京城並及於皇宮大內，衍致憲宗也被宦官所毒害。

武元衡雖然被殺犧牲了一己的性命，卻分別成就了李愬與白居易二人的事功；李愬寫下了戰史自古以來前所未有的新頁，白居易留下了流傳千古遠傳異域的詩篇。

先回顧一下，因武元衡宰相在上朝途中被刺，主張緝兇究辦最力而遭貶，卻另有成就的詩人：白居易學粹品純，秉性溫厚善良，恤貧憫困，易於與人共處，嘗有良好的社會互動，累積出異之於常，優質純正的人際關係，尤爲難能可貴的是：白居易廣交各界，高僧、顯宦、名士不乏其人，但彼此都共同嚴守著社會規範所從遵循的道德界線，絕對尊重著對方的觀點和見解，並且盡量避免原本就應該有所區隔，和理當予以迴避的對象，受到不必要的影響，或者是莫須有的牽扯。北宋的戶部尚書葉夢得在他所著的《避暑錄話》一書當中，提出了一些頗富參考價值的評述，略謂：

白樂天與楊虞卿爲姻家，而不累於虞卿；與元稹、牛僧孺相厚善，而不黨於元稹、牛僧孺；爲裴晉公所愛重，而不因晉公以進；

李文饒素不樂，而不爲文饒所深害。處世者如是人，亦足矣。推其所由得，惟不汲汲於進，而志在於退，是以能安於去就愛憎之際，每裕然有餘也。

自刑部侍郎以病求分司，時年纔五十八，自是蓋不復出。中間一爲河南尹，期年輒去，再除同州刺史，不拜。雍容無事，順適其意而滿足其欲者十有六年。方太和、開成、會昌之間，天下變故，所更不一。元稹以廢黜死，李文饒以讒嫉死。雖裴晉公猶懷疑畏，而牛僧孺、李宗閔，皆不免萬里之行。所謂李逢吉、令狐楚、李珣之徒，泛泛非素與遊者，其冰炭低昂，未嘗有虛日，顧樂天所得豈不多哉。

從這段相去樂天不遠，前後爲時約略三百年的文字來看，白居易他從二十九歲中進士，三十二歲貞元十九年授校書郎以來，至六十二歲以病免河南尹止，前後三十年的歲月在官場中時起時落，於宦海裡載浮載沉，得道時認真作事，失意間怡情寫詩，誠如古人所謂：「達則兼善天下，窮則獨善其身」進退有據的人生理念，「知足寡求」則是他最明顯的人格特質，「安分樂道」是他面對生活的態度，既不積極進取，也不消極悲觀，不刻意營謀求成，也不推諉規避，由於他能逆來順受，所以他與人相處無所扞格，遇事也鮮有橫逆，他寬於待人，卻不自薄於己，應該說是：白居易是一位懂得進退，知善識惡，也知道自已該做些甚麼？應如何做？深知自處之道的前賢，體察世情入微的先哲，且看他一路走來，何其從容，多麼灑脫，最主要的是他具有異之於常人的特質，和超乎一般俗士的悟達：因此，他雖然是寄身於朝廷，但也寄情於文學，故能寄心於安靜，從而宿命於天意，在思想上塑造出順勢、應境、知足、守分、感恩的模式，而在生活方面，也爲自己樹立了一個既崇高也宏偉，卻是伸手可及，舉足可就，而也是有待其終生努力，但也能日見著手集詩、輯文、寫書、藏書其功的努力目標：就是進學、求知、輯文、藏書。

纂文輯詩成集的動機及肇始歷程

他之所以有此襟懷，乃是由於元和十年歲在乙未（815）六月，因執政宰相武元衡於上朝途中被狙擊身亡之後，首先上疏請緊急緝兇查辦追究幕後主使者，乃遭時任吏部尚書同平章事（相當於宰相職務）張弘靖劾奏，謫其「越

職而言事」被貶官，外放江州刺史，繼又被吏部尚書王涯，以白居易所寫〈賞花〉〈新井〉二詩，有損名教再貶，改授爲司馬。這是白居易人生歷程上的一大轉折，改其原有的鋒芒而爲內斂，其詩作風格也隨之轉變：從諷諫，而趨向於清閑，到任後，即自編詩集，完成之後，附詩寄元、李：

編集拙詩成一十五卷因題卷末戲贈元九李十二

一篇長恨有風情，十首秦吟近正聲。

每被老元偷格律〔註一〕，苦教短李伏歌行〔註二〕。

世間富貴應無分，身後文章合有名。

莫怪氣粗言語大，新排十五卷詩成。

〔註一〕：元九向江陵日，嘗以拙詩一軸贈行，自後格變。

〔註二〕：李十二常自負歌行，近見予樂府五十首，默然心伏。

白居易在江州（今江西九江縣）任司馬，先後共計四個年頭，從元和十年到元和十四年，此其間寫過不少的詩作，嘗爲後世及當時大眾所熟知的作品，就是〈琵琶行〉這首七言長詩，字數多達六百一十二字，常被一般社會大眾掛在口上的句子諸如：「同是天涯淪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識」、「就中泣下誰最多？江州司馬青衫濕！」之類的詩句，現代人有所感動，宋朝人也有所共鳴：鴻儒葛立方，在《韻語陽秋》卷九，對唐相武元衡當街被暴徒所殺，白居易因首先上請緝兇而遭貶謫外放一事，稱其父葛勝仲在生前，曾撰詩評江州白樂天云：

盜殺武元衡也，白樂天爲京兆掾，初非言責，而請捕盜，以必得爲期。時宰惡其出位，坐賦〈新井篇〉逐之九江，故因聞琵琶，乃有天涯淪落之感。至於淚濕青衫之上，何憊如此哉？余先文康公有嘗詩云：「平生趣操號安恬，退亦怡然進不貪。何事潯陽恨遷謫，輕將清淚濕青衫。」

再看白居易最初完成彙整編輯而成的一本詩集，乃是日後相繼而成文集的張本，也引起了一連串的反應，與外界相對的回應，因而纔孕育了日後的《白氏長慶文集》，前後多達七十五卷，近四千首的專集巨著。究其成因，索其源頭，應該是緣自元稹被謫外放江陵，白居易贈詩一軸開始。

時間回溯到憲宗元和五年歲在庚寅（810）元稹時任監察御史，掌肅清朝廷風紀檢舉不法污吏，因劾奏時任河南府尹房式不法貪污，元稹爲防範其續有不軌，乃暫停其職，可是執政同夥深恐誅連，但相結奏劾元稹專擅，「未

奉准即逕自罷職朝廷命官殊屬不當」將元稹調回京師，罰俸一月，以致貪官未辦，先罰御史。尤有甚者，元稹在返回京師的途中，路過華州敷水驛，投宿歇息於驛站，不巧巨奸宦官仇士良時任內外五坊使，以兇暴跋扈橫行朝野，代宗時，統左右（御林）二軍，嘗殺二王一妃四宰相，貪酷殘虐二十年，攜同劉士元夜深抵達，強行要求已然就寢的元稹，讓出上房正廳，發生爭執，仇士良竟然出手揮鞭擊傷元稹面頰，劉士元更踢破房門，奪取鞍馬，以弓箭恐嚇。但宰相則以元稹輕仗言官權威，有辱朝臣大禮，辜負聖恩，貶為江陵府士曹參軍，白居易曾經三上奏狀，為元稹申訴辯護不果，仍遭貶謫外放，白居易臨行前贈詩一軸，用抒胸中不平之氣，借匡宦官拔扈歪風，於焉才胚胎出後續《白氏文集》的萌芽誕生。

為元稹申訴辯誣，而上疏呈奏的朝臣，先後就有翰林學士李絳、崔群等人，其中尤其憤憤不平，而為元稹鳴屈呼冤者，便是與元稹同榜同院而又同事的白居易，他不怕冒犯聖上，無畏權勢在握的佞臣閹官，挺身而出三度呈奉奏狀替元稹申冤，前兩狀未見載於文集，收入集中的是第三狀，其間大致述明事件的經過，也建議不宜貶謫元稹而又外放地方，為維護朝綱，避免倣效，伏望皇上細察，原狀是：

論元稹第三狀，監察御史元稹貶江陵府士曹參軍

右，伏緣元稹左降事宜，昨李絳、崔群等再已奏聞，至今未蒙宣報。伏恐愚誠未懇，聖慮未迴，臣更細思，事有不可，所以塵黷，至於再三。臣內察事情，外聽眾議，元稹左降，不可者三。何者？元稹守官正直，人所共知。自授御史已來，舉奏不避權勢。只知奏李公佐等之事，多是朝廷親情。人誰無私？因以挾恨。或假公議，將報私嫌，遂使誣謗之聲，上聞天聽。臣恐元稹左降已後，凡在位者，每欲舉事，先以元稹為戒；無人肯為陛下當官執法，無人肯為陛下嫉惡繩愆。內外權貴，親黨縱橫，有大過大罪者，必相容隱而已。陛下從此，無由得知。其不可者一也。昨者，元稹所追勘房式之事，心雖奉公，事稍過當，既從重罰，足以懲違。況經謝恩，旋又左降，雖引前事以為責詞，然外議諠諠，皆以為元稹與中使劉士元爭廳，自此得罪。至於爭廳事理，已具前狀奏陳。況聞劉士元踏破驛門，奪將鞍馬，仍索弓箭，嚇辱朝官。承前已來，未有此事。今中官有罪，未見處置；御史無過，卻先貶官。遠近聞知，實損聖